

江苏太仓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Taicang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 Ltd.

二〇二六年半年度报告

2026 Semi-Annual Report

二〇二六年八月

二〇二六年半年度报告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第二节 公司基本信息	2
第三节 主要会计数据摘要	3
第四节 股本及股东情况	6
第五节 公司治理情况	10
第六节 股东会情况	20
第七节 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及高级管理层与员工情况	23
第八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1
第九节 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情况	48
第十节 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投诉处理情况	49
第十一节 重要事项	51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52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	53

第一节 重要提示

一、江苏太仓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我行”）董事会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年度报告所载内容和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本年度报告于2026年8月25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三、公司董事长庄颖杰先生、行长王星先生、分管财务副行长徐卫忠先生、财务负责人汪鑫女士，保证本报告中财务会计报告的真实、完整。

四、本年度报告以中文编制，并备置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江苏太仓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庄颖杰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五日

第二节 公司基本信息

法定中文名称 江苏太仓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太仓农村商业银行)

法定英文名称 Jiangsu Taicang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 Ltd.

(英文缩写: TCRCB)

法定代表人 庄颖杰

董事会秘书 万丽玲

注册地址 太仓市娄东街道上海东路 198 号

邮政编码 215400

电 话 0512 - 53282800

传 真 0512 - 53282880

电子信箱 tcnsh@126.com

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tcrCB.com>

客服热线 40018 - 40060

投诉电话 0512-53282880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 2005 年 1 月 7 日

变更注册登记日期 2025 年 9 月 3 日 (2026 年待变更)

注册资本 126335.3553 万元人民币 (128862.0636 万元人民币 2026 年注册资本待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0770509807Q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 B0237H332050001

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聘请的常年法律顾问 江苏策霖律师事务所

信息披露载体 《太仓日报》和公司官网

第三节 主要会计数据摘要

一、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上年同期	报告期末	期末比上年同期
资产总额	8,451,671.54	9,119,151.91	667,480.37
所有者权益	689,548.76	740,577.46	51,028.70
营业净收入	85,085.58	84,084.80	-1,000.78
利润总额	33,431.90	34,712.68	1,280.78
净利润	31,078.60	32,448.45	1,369.85
每股净资产（元）	5.46	5.75	0.29
每股收益（元）	0.49	0.50	0.01

注：本表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1104报表法人口径编制。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上年同期	报告期末	期末比上年同期
资产总额	8,833,963.52	9,460,131.45	626,167.93
所有者权益	698,732.99	748,176.38	49,443.39
营业净收入	92,634.69	91,300.08	-1,334.61
利润总额	33,853.21	31,817.06	-2,036.15
净利润	31,450.36	30,944.11	-506.25
每股净资产（元）	5.53	5.81	0.28
每股收益（元）	0.50	0.48	-0.02

注：本表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1104报表合并口径编制。

二、主要会计指标

单位：%

项目	标准值	报告期初	报告期末	期末比期初
资本充足率	≥ 10.5%	14.24	13.1	-1.14
资产流动性比例（人民币）	≥ 25%	80.68	68.42	-12.26
成本收入比	≤ 35%	35.99	21.99	-14.00
资产收益率（资产利润率）	≥ 0.6%	0.72	0.74	0.02
净资产收益率（资本利润率）	≥ 11%	8.45	8.95	0.50
不良贷款率	≤ 5%	1.05	1.05	0.00
拨备覆盖率	≥ 150%	343.82	326.34	-17.48
贷款拨备率	≥ 2.5%	3.60	3.42	-0.18

最大单户贷款比例	≤ 10%	4.25	3.94	-0.31
----------	-------	------	------	-------

注：本表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1104报表法人口径编制。

单位：%

项目	标准值	报告期初	报告期末	期末比期初
资本充足率	≥ 10.5%	14.28	13.28	-1.00
资产流动性比例（人民币）	≥ 25%	80.83	68.91	-11.92
成本收入比	≤ 35%	36.72	23.45	-13.27
资产收益率（资产利润率）	≥ 0.6%	0.69	0.68	-0.01
净资产收益率（资本利润率）	≥ 11%	8.19	8.26	0.07
不良贷款率	≤ 5%	1.09	1.08	-0.01
拨备覆盖率	≥ 150%	334.17	318.68	-15.49
贷款拨备率	≥ 2.5%	3.64	3.44	-0.20
最大单户贷款比例	≤ 10%	4.05	3.75	-0.30

注：本表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1104报表合并口径编制，按照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及相关规定的范围和要求计算。

三、资本及资本充足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报告期初	报告期末	期末比期初
资本总额		766,018.23	799,822.19	33,803.96
其中	核心一级资本	625,974.88	653,957.15	27,982.27
	其他一级资本	79,903.11	79,903.11	0.00
	二级资本	60,140.24	65,961.93	5,821.69
资本净额		752,507.28	786,857.48	34,350.20
其中：一级资本净额		692,367.04	720,895.55	28,528.51
其中：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612,463.93	640,992.44	28,528.51
风险加权资产		5,286,085.21	6,008,646.82	722,561.61
资本充足率（%）		14.24	13.10	-1.14
一级资本充足率（%）		13.10	12.00	-1.10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1.59	10.67	-0.92

注：本表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1104报表法人口径编制，按照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及相关规定的范围和要求计算。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报告期初	报告期末	期末比期初
资本总额		795,321.47	830,558.05	35,236.58
其中	核心一级资本	648,499.28	678,438.14	29,938.86
	其他一级资本	81,276.40	81,258.43	-17.97

二级资本	65,545.79	70,861.48	5,315.69
资本净额	789,815.20	825,598.02	35,782.82
其中：一级资本净额	724,269.40	754,736.54	30,467.14
其中：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642,993.01	673,478.11	30,485.10
风险加权资产	5,530,315.05	6,214,800.93	684,485.88
资本充足率(%)	14.28	13.28	-1.00
一级资本充足率(%)	13.10	12.14	-0.96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1.63	10.84	-0.79

注：本表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1104报表合并口径编制，按照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及相关规定的范围和要求计算。

四、股东权益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报告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报告期末
股本	126,335.36	2,526.70	0.00	128,862.06
其他权益工具	79,903.11	0.00	0.00	79,903.11
资本公积	64,163.66	0.00	0.00	64,163.66
其他综合收益	7,261.03	44,230.86	39,037.22	12,454.67
盈余公积	192,959.09	25,165.93	0.00	218,125.02
一般风险准备	154,864.08	16,702.63	0.00	171,566.71
未分配利润	83,513.15	32,448.45	50,459.37	65,502.23
合计	708,999.48	121,074.57	89,496.59	740,577.46

注：本表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1104报表法人口径编制，按照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及相关规定的范围和要求计算。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报告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报告期末
股本	126,335.36	2,526.70	0.00	128,862.06
其他权益工具	79,903.11	0.00	0.00	79,903.11
资本公积	64,163.66	0.00	0.00	64,163.66
其他综合收益	7,261.03	44,230.86	39,037.22	12,454.67
盈余公积	192,959.09	25,165.93	0.00	218,125.02
一般风险准备	154,864.08	16,702.63	0.00	171,566.71
未分配利润	92,616.41	30,944.11	50,459.37	73,101.15
少数股东权益	16,474.20	21.81	1,467.10	15,028.91
合计	734,576.94	119,592.04	90,963.69	763,205.29

注：本表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1104报表合并口径编制，按照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及相关规定的范围和要求计算。

五、呆账准备金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报告期初	本期计提	本期核销	卖出资产	本期转回	其他变化	报告期末
贷款减值准备	185,318.03	28,257.44	27,018.04	0.00	3,804.49	0.00	190,361.92
其他资产准备	24,980.57	1,325.43	233.61	5,907.65	35.49	0.00	20,200.23
合计	210,298.60	29,582.87	27,251.65	5,907.65	3,839.98	0.00	210,562.15

注：本表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1104报表法人口径编制。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报告期初	本期计提	本期核销	卖出资产	本期转回	其他变化	报告期末
贷款减值准备	198,698.50	35,260.46	41,626.36	0.00	9,336.65	0.00	201,669.25
其他资产准备	25,166.07	1,408.94	233.61	5,907.65	40.10	0.00	20,473.85
合计	223,864.57	36,669.40	41,859.97	5,907.65	9,376.75	0.00	222,143.10

注：本表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1104报表合并口径编制。

第四节 股本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情况

(一) 股本总额

报告期内，公司股本总额为 128862.0636 万股，较报告期初增加 2526.7083 万股。

(二) 股本结构及其变动

单位：股、%

股份类别	报告期初		报告期末		期末比期初	
	股份数	占比	股份数	占比	股份数变化	占比变化
法人股	835,427,481	66.13	852,136,035	66.13	16,708,554	0.00
自然人股	427,926,072	33.87	436,484,601	33.87	8,558,529	0.00
其中：内部自然人股	200,883,551	15.90	204,901,227	15.90	4,017,676	0.00
合计	1,263,353,553	100.00	1,288,620,636	100.00	25,267,083	0.00

注：内部自然人股的统计口径包括我行在职职工、离退休职工、离职职工和职工近亲属（父母、配偶、子女）及死亡职工继承人持有的股份。

(三) 股权变更

报告期内，共办理股权变更 12 户、共 14 笔，变更股份 2,599,924 股，均为自然人股变更。其中：

1. 股份协议转让 3 笔，转让股份 564,044 股；
2. 股份赠与 8 笔，变更股份 1,780,734 股；
3. 股份继承 3 笔，变更股份 255,146 股。

报告期内，无股东发生名称变更。

（四）股权质押

报告期内，共办理股权质押 2 笔，质押股份 21,746,744 股，均为法人股质押。

报告期末，共设定股权质押 9 户，质押股份 150,158,134 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11.65%，较报告期初 12.28%下降了 0.63 个百分点。其中法人股权质押 7 户，质押股份总额 1,489,553,66 股；自然人股权质押 2 户，质押股份总额 1,202,768 股。无质押给本公司的股份。

报告期末，设定股权质押明细表：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	质押股数	质押占比
1	江苏五洋集团有限公司	108,088,816	57,000,000	52.73
2	苏州国信集团有限公司	52,356,734	44,327,870	84.67
3	吴江市盛泽永康达喷织厂	24,913,238	14,000,000	56.20
4	雅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2,056,480	20,000,000	90.68
5	太仓市凯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2,170,450	5,848,927	48.06
6	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8,149,759	6,900,000	84.67
7	常熟市易美纺织品有限公司	1,937,814	878,569	45.34
8	赵爱武	1,214,812	1,079,947	88.90
9	居建强	270,903	122,821	45.34

公司对上述质押股份超过 50%的 6 户股东均限制了表决权。

（五）股权冻结

报告期末，不存在被司法冻结的股东。

二、股东情况

（一）股东结构及其变动

单位：户、%

股东类别	报告期初		报告期末	
	户数	占比	户数	占比
法人股东	49	3.73	49	3.72

自然人股东	1265	96.27	1267	96.28
其中：内部自然人股东	698	53.12	699	53.12
合计	1314	100.00	1316	100.00

（二）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报告期内，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发生变动。

报告期末，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如下：

1. 太仓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8 年，法定代表人曹俊杰，注册资本人民币 605531 万元，为太仓市太詠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全额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实际控制人为太仓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该公司在授权范围内进行资产管理，承包政府发包或委托并由财政资金投资的市政公用设施建设，投资经营有收益权的市政公用设施，投资经营与市政公用设施相关的土地开发、水利工程建设，房地产综合开发等业务。

2. 江苏五洋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1984 年，法定代表人杨春雨，注册资本人民币 4620.32 万元。该公司主要以房地产开发及房产中介、房产销售策划、房产信息咨询服务为主，另外还从事国内外贸易、咨询服务、仓储服务、食品销售、化学品批发、医疗器械销售、特种劳动防护用品销售、医用口罩批发、物业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等业务。

3. 太仓市新容城市运营控股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3 年，法定代表人李旭，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0 万元，为太仓市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全额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实际控制人为太仓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该公司主要从事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勘察、市政设施管理、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计量技术服务、机械设备租赁、停车场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城市绿化管理、建筑物清洁服务、物业管理等业务。

4.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法定代表人孙伟，注册资本人民币 244434.4974 万元。该公司主要从事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提供保管箱服务；办理借记卡业务；外汇

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部兑换；结汇、售汇；资信调查、咨询、见证服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5. 太仓市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9 年，法定代表人俞叶丹，由太仓市国有资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全资设立，注册资本人民币 533260 万元。该公司在授权范围内进行公有资产经营管理，基础设施建设及地产开发，食用农产品零售与批发，化工产品销售、医疗器械及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等业务。

6. 苏州国信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1980 年，法定代表人时杰，注册资本人民币 4264.88 万元，该公司主要从事对外贸易进出口及代理进出口业务、自营和代理各类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另外还从事经销危险化学品，经销粮油制品、定型包装食品，桶装纯净水制售，承办三来一补、中外合资经营、合作生产业务，内外贸知识技术咨询和仓储服务，房地产投资，教育文化产业投资，经销化工产品、汽车、农副产品、润滑油、机电设备、饮水机等业务。

（三）持股 1%及以上股东（含前十大法人股东）

报告期内，公司前十大法人股东及持股 1%及以上股东未发生变动。

报告期末，公司持股 1%及以上股东（含前十大法人股东）如下：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	持股比例	股权状态
1	太仓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7,561,447	9.90	正常
2	江苏五洋集团有限公司	108,088,816	8.39	52.73%质押
3	太仓市新容城市运营控股有限公司	107,687,753	8.36	正常
4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7,955,195	6.05	正常
5	太仓市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75,704,035	5.87	正常
6	苏州天能投资有限公司	54,730,681	4.25	正常
7	苏州国信集团有限公司	52,356,734	4.06	84.67%质押
8	吴江市盛泽永康达喷织厂	24,913,238	1.93	56.20%质押
9	江苏省太仓港港口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3,694,254	1.84	正常
10	苏州赢在智贸易有限公司	23,165,995	1.80	正常
11	雅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2,056,480	1.71	90.68%质押
12	太仓市高新技术产业园有限公司	21,356,046	1.66	正常
13	太仓市工业玻璃有限公司	16,265,362	1.26	正常
14	吴江市盛泽化纺绸厂有限公司	16,125,072	1.25	正常

15	周黎明	13,970,323	1.08	正常
合计		765,631,431	59.41	

太仓市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苏州国信集团有限公司 39.34% 的股份，为其实际控制人。按照穿透原则，苏州国信集团有限公司与其关联方太仓市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形成一致行动人，合并持有我行股份 128,060,769 股，持股比例 9.94%，符合监管规定。未发现其余上述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按照监管规定与持股 1% 及以上股东签订股东承诺书。

（四）前十大自然人股东

报告期内，前十大自然人股东未发生变动。

报告期末，前十大自然人股东：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	持股比例	股权状态
1	周黎明	13,970,323	1.084	正常
2	朱卫民	3,253,073	0.252	正常
3	许培村	3,090,418	0.240	正常
4	张云青	2,934,221	0.228	正常
5	赵启平	2,395,354	0.186	正常
6	谢铁军	2,183,236	0.169	正常
7	阮映儿	2,147,028	0.167	正常
8	沈晓	2,114,499	0.164	正常
9	李二凤	2,080,800	0.162	正常
10	王江海	2,021,066	0.157	正常
合计		36,190,018	2.808	

第五节 公司治理情况

一、公司治理概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商业银行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信息透明度，保护存款人利益，为股东创造价值，勇于承担社会责任。

（一）治理主体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完善“决策科学、执行有力、监督有效、运转规范”的法人治理新结构，形成党委会、股东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高级管理

层五大治理主体。各治理主体制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并能够严格遵循现代商业银行管理理念。具体情况如下：

1. 党委会。公司严格落实党建工作写入章程，在《公司章程》中单设第五章节“党的组织与建设”，专门阐述了党建工作总体要求，明确党组织设置、职责权限、运行机制、基础保障等具体要求，完成企业党建写入章程任务。明确党委研究讨论是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决策重大事项的前置程序，充分发挥党委对“三重一大”事项的把关定向作用。报告期内，公司召开党委会 28 次，党委前置审议“三重一大”事项共 92 项。

2. 股东会。股东会由公司全体股东组成，是公司最高权力机构。公司严格按照《章程》的规定召集、召开股东会，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同等地位，确保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3. 董事会。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会负责，是公司股东会的执行机构和公司的经营决策机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共由 14 名董事组成，其中执行董事 4 名、非执行董事 4 名、独立董事 5 名、职工董事 1 名，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

各位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审议事项除常规内容外，突出了战略规划及执行管理，注重风险和内控管理，重视对外投资决策。

第七届董事会设立战略与“三农”、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提名与薪酬、审计、廉洁伦理与消费者权益保护五个专门委员会。

4.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 6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执行董事 1 名、非执行董事 1 名、职工董事 1 名。各位委员均能够本着对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财务以及董事、行长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5. 高级管理层。公司高级管理层设行长 1 名、副行长 4 名，对董事会负责，接受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监督，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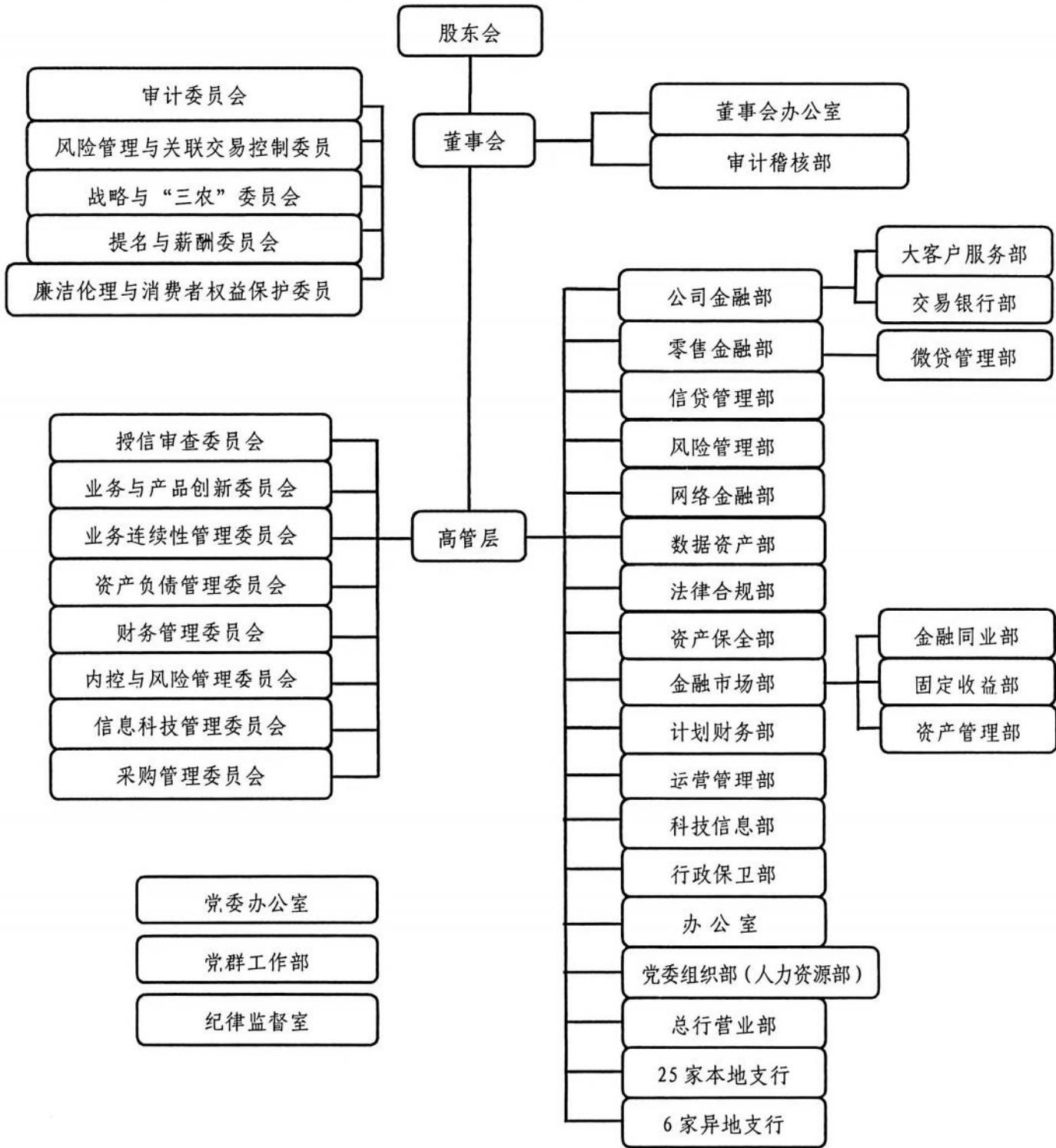
公司实行一级法人下的授权经营体制，高级管理层在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具体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事务，对董事会负责。

经营层下设授信审查委员会等 8 个委员会与 15 个部室、营业部 1 家、支行 31 家。公司下属分支机构不具备法人资格，在总行授权范围内开展业

务经营活动，对总行负责。

(二) 组织架构

报告期末，公司组织架构如下图所示：



(三) 分支机构

报告期末，公司共设有分支机构 43 家，其中营业部 1 家，支行 31 家，分理处 11 家。分支机构见下表：

序号	机构名称	地址
1	总行营业部	江苏省太仓市娄东街道上海东路 198 号
2	太仓娄东支行	太仓市城厢镇太平南路 27 号
3	板桥支行	太仓市娄东街道南京东路 168 号
4	陆渡支行	太仓市陆渡街道中市路 48 号
5	新塘支行	太仓市浏河镇新塘丁泾路 140 号
6	浏河支行	太仓市浏河镇郑和东路 30 号远洋广场 5 幢 01 室
7	浏家港支行	太仓市浮桥镇浏家港飞马路 284 号
8	牌楼支行	太仓市新港中路 29 号
9	浮桥支行	太仓市浮桥镇镇中街 23 号
10	九曲支行	太仓市浮桥镇九曲曲苑路 49 号
11	时思支行	太仓市浮桥镇时思崖山路 2 号
12	璜泾支行	太仓市璜泾镇玄武路 79 号
13	鹿河支行	太仓市璜泾镇鹿河关皇桥东堍
14	王秀支行	太仓市璜泾镇王秀永安路 48 号
15	归庄支行	太仓市沙溪镇归庄玄恭路 4 号
16	沙溪支行	太仓市沙溪镇白云南路 2 号
17	老闸支行	太仓市浮桥镇老闸新闻街 67 号
18	岳王支行	太仓市沙溪镇岳王大街 9 号
19	新毛支行	太仓市城厢镇新港西路 53 号
20	直塘支行	太仓市沙溪镇直塘虹桥路 156 号
21	双凤支行	太仓市双凤镇凤北路 89 号
22	新湖支行	太仓市双凤镇新湖建湖路 160 号
23	南郊支行	太仓市城厢镇南郊海仓路 38 号
24	城厢支行	太仓市城厢镇上海西路 47 号
25	华夏支行	太仓市城厢镇郑和西路 286 号 A 幢商铺 31025 室
26	城中支行	太仓市城厢镇太平北路 111 号
27	洪泽支行	淮安市洪泽县东盾路鹿港湖滨华府 C 座裙楼
28	灌云支行	江苏省灌云县伊山镇幸福大道 213 号
29	灌南支行	连云港市灌南县人民中路新文化商业中心商业裙房 S-11、S-12、S-13、S-14 室
30	新浦支行	连云港市海州区巨龙南路 88 号
31	大丰支行	盐城市大丰区黄海西路 20-31 号

32	扬中支行	扬中市文化新村翠竹南路 59-4、59-5、61-1、61-2、61-3、61-4 号
33	东郊分理处	太仓市娄东街道县府东街 61 号
34	新闻分理处	太仓市浏河镇郑和南路 12 号
35	新城花园分理处	太仓市浮桥镇南环路 298 号
36	沙西分理处	太仓市沙溪镇利泰农贸市场
37	新北分理处	太仓市沙溪镇新北东路 35、37 号
38	小北门分理处	太仓市城厢镇小北门街 36 幢 5-6 号
39	人民路分理处	太仓市城厢镇人民南路 14 号
40	华盛园分理处	太仓市兰州路与毛太路交叉口东南 100 米
41	城区分理处	太仓市城厢镇新华东路 76 号
42	行政中心分理处	太仓市县府东街 99 号
43	五洋商城分理处	太仓市城厢镇城县府西街 160 号 23 幢 129、229 室

（四）发起设立的村镇银行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起设立村镇银行。报告期末，公司发起设立的村镇银行2家，具体见下表：

序号	机构名称	注册地址
1	江苏射阳太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射阳县合德镇解放东路 46 号
2	江苏涟水太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涟水县府前御景园红日路 B 区 40-46 室

二、董事会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一）董事会运行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由 14 名董事组成，其中执行董事 4 名，即庄颖杰先生、王星先生、马志刚先生、韩文斌先生；非执行董事 4 名，即朱险峰先生、钱向东先生、潘锦超先生、周黎明先生；独立董事 5 名，即权小锋先生、吴宝华先生、盛天翔先生、汤晓建先生、刘晓女士；职工董事 1 名，即张静女士，董事会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董事会定期会议 2 次，董事会临时会议 6 次，共审议通过事项 50 项，听取事项 39 项，充分发挥了董事会对全行战略把控、业务发展和风险管理的决策引领作用，进一步畅通董事、审计委员会、高管层和监管部门面对面信息沟通渠道，建好董事与高管层定期沟通交流的互动平台，共同提升履职能力。

1. 董事会定期会议

(1) 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26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二〇二五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草案）》《二〇二五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草案）》《二〇二五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草案）》《二〇二六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草案）》《二〇二六年度金融资产投资方案（草案）》《关于本行领导人员 2026 年履职待遇预算的议案》《关于关联方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关于投资入股江苏射阳太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吸收合并江苏射阳太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并设立分支机构的议案》《关于吸收合并江苏射阳太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后改设三家支行的议案》《关于召开二〇二五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对董事会进行直接授权的议案》《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行长办公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合规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披露<二〇二五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二〇二五年度审计工作报告（草案）》等 26 项议案；听取了《二〇二五年度行长室工作报告》《二〇二五年四季度信贷资产质量风险分析报告》《二〇二五年四季度资产负债管理报告》《二〇二五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等 20 项报告。

(2)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二〇二六年度战略重点督办工作实施方案》《关于制定<二〇二六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办法>的议案》《关于披露<二〇二五年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向“太仓市慈善基金会太仓农村商业银行慈善基金”捐赠 80 万元的议案》《二〇二五年度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情况报告（草案）》《关于德丰集团集团授信 87950 万元的议案》《关于浏岛集团集团授信 94090 万元的议案》《关于娄江城市发展集团集团授信 79950 万元的议案》《关于三产集团集团授信 82300 万元的议案》9 项议案；听取了《二〇二六年一季度行长室工作报告》《二〇二五年度公司治理自评估报告》《二〇二五年度绩效考评与薪酬管理专项审计报告》等 14 项报告。

2. 董事会临时会议

(1) 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9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会

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关于江苏五洋集团有限公司申请股权质押的议案》《关于苏州国信集团有限公司申请股权质押的议案》2 项议案。

(2) 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22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关于沙溪集体集团授信 97230 万元的议案》《关于太仓市新容城市运营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2 项议案。

(3) 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6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二〇二五年度员工薪酬分配方案(草案)》《二〇二六年度经营目标(草案)》2 项议案。

(4)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7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二〇二五年度大股东评估报告(草案)》《关于太仓娄城高新集团有限公司授信 2 亿元的议案》2 项议案。

(5)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关于协助处置江苏涟水太商村镇银行不良资产的实施方案》《关于聘任法律合规部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计划财务部总经理的议案》《关于太仓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授信 4.2 亿元的议案》4 项议案。

(6) 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4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关于苏州港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抵债财产的处置方案》《关于苏州太仓临港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授信 0.6 亿元的议案》《二〇二五年度主要股东履约评估报告(草案)》3 项议案, 听取了《二〇二五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管理建议书>》《二代支付系统运行中断事件专项审计报告》5 项报告。

(二)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报告期末,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下设战略与“三农”委员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廉洁伦理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五个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按照相应的工作细则运作, 对公司有关重要事项进行研究和决策, 在董事会的科学决策中发挥了重要的作用。报告期内, 5 个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共召开 22 次会议, 其中定期会议 10 次, 临时会议 12 次。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议事情况

2026 年 1 月-2026 年 6 月，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议事情况：

委员会名称	议事 次数	审议的议案和 报告（项）	通过的议案和 报告（项）
战略与“三农”委员会	5	15	15
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7	34	34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5	8	8
审计委员会	3	29	29
廉洁伦理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2	6	6

报告期内，共形成各专门委员会会议记录 10 次，审议单 12 份，通过决议 92 项。

三、独立董事履职情况**（一）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都能认真参加董事会会议和各专门委员会会议，参与公司重大决策，对风险管理、内部控制、利润分配、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以及重大关联交易方案发表了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提出了许多意见和建议，对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发挥了实质性作用。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没有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

（二）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参加董事会会议情况

2026年1月-2026年6月，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应参加会议次数	亲自参加次数	委托参加次数	缺席次数
权小锋	定期会议 2 次 临时会议 6 次	7	1	0
吴宝华	定期会议 2 次 临时会议 6 次	8	0	0
盛天翔	定期会议 2 次 临时会议 6 次	8	0	0

汤晓建	定期会议 2 次 临时会议 6 次	8	0	0
刘晓	定期会议 2 次 临时会议 6 次	8	0	0

四、审计委员会

（一）审计委员会运行情况

我行审计委员会能够本着对股东负责的精神，对董事会和高管层年度工作情况进行客观评价，对我行财务以及董事、行长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对重大事项审议并及时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充分履行并承接好原监事会监督管理的基本职责，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1. 组织参加各类会议

（1）会议情况。报告期内，公司召开审计委员会定期会议 2 次，临时会议 1 次，共审议通过了 29 项议案，听取了高管层 29 个报告。通过会议，对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年度工作报告、全行经营情况报告、利润分配方案、内部控制评价、董事会高管层年度履职评价、高管人员年度履职评价等重大事项进行了审议，听取高管层关于关联交易情况、合规案防报告、审计工作、反洗钱工作和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等专题报告，从审计委员会角度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和议事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审计委员会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审计委员会成员针对各项议案、报告 and 全行经营管理中的重要事项发表了相应的意见或建议。

（2）参加公司股东会。出席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参与股东会 12 项议案的审议过程，听取了 6 个报告，对涉及审计委员会的报告，向股东会进行汇报，严格履行了监督职责和对全体股东及利益相关者的保护责任。

（3）列席董事会会议。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积极主动参与和监督董事会的决策过程，列席 2 次董事会定期会议，与董事会一起就 35 项议案和 34 个报告进行交流与探讨，列席 6 次董事会临时会议，参与 15 项议案和 5 个报告的交流与探讨，全程监督财务预算、利润分配和信息披露等决议事项的审议过程。

（4）列席高管层会议。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派员参与高管层的各类

会议和重大事项决策过程，落实“三重一大”决策监督，参加行办会 26 次。通过对高管层重大事项的监督，第一时间掌握行内重大经营活动信息。

2. 开展履职评价

根据《公司章程》及审计委员会相关工作制度，开展了对董事会和高管层 2025 年度的履职评价工作。根据董事的履职情况形成履职档案，在听取董事述职、履职自评和互评的基础上开展履职评价工作。履职评价报告经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后，向股东会报告。

3. 开展监督工作

（1）财务监督方面。审计委员会监督公司定期报告的编制、审核及披露情况，重点关注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关注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重点关注重要财务决策和执行情况，对公司重大关联交易、重要财务数据变化等情况进行关注，对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进行监督，并出具审核评估报告。

（2）内部控制监督方面。一是充分利用内部监督资源，定期听取各类检查情况通报，定期审议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合规报告，关注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执行情况并发表意见。二是在内控管理监督上，重点监督内部体系的架构建立和执行情况、合规管理履职情况以及员工行为管理情况、内部审计情况。

（3）风险控制监督方面。审计委员会持续关注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声誉风险等重点风险的管理情况，每季听取风险管理报告，了解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管理现状、采取的措施及效果。审计委员会每年审议董事会反洗钱履职情况报告及高级管理层反洗钱工作报告，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反洗钱管理履职情况进行监督评价。

（二）审计委员会会议情况

2026 年 1 月-2026 年 6 月，第七届审计委员会召开 2 次定期会议，1 次临时会议，共审议 29 项议案和报告。

五、审计委员会外部委员履职情况

（一）审计委员会委员外部委员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外部审计委员会委员均能认真参加会议，以维护存款人、股东及公司的整体利益为宗旨，从专业角度分析公司的各类文件、报告材料，

主动了解公司经营管理状况，发表客观公正的意见。外部审计委员会委员汤晓建在担任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期间，能充分发挥其专业特长和经验，认真组织专委会对相关议案进行审议，提出专业意见和建议。

报告期内，外部审计委员会委员没有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

（二）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外部委员参加审计委员会会议情况

2026年1月-2026年6月，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外部委员出席会议情况：

外部委员姓名	应参加会议次数	亲自参加次数	委托参加次数数	缺席次数
汤晓建	定期会议 2 次 临时会议 1 次	3	0	0
权小锋	定期会议 2 次 临时会议 1 次	3	0	0
吴宝华	定期会议 2 次 临时会议 1 次	3	0	0
钱向东	定期会议 2 次 临时会议 1 次	3	0	0

六、高级管理层

公司高级管理层设行长1名，由王星先生担任；副行长4名，分别为马志刚先生、徐卫忠先生、王浩先生、韩文斌先生。《公司章程》规定，行长对董事会负责，主持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工作，其职权范围依法明确。公司持续完善内部管理制度体系，推进管理行为规范化、制度化，提升决策科学性与执行效率。

报告期内，高级管理层共召开行长办公会议26次，审议议案89项。通过集体决策机制，强化条线协同，推动战略落地，坚守服务“三农”、支持小微、践行普惠金融的市场定位，扎实推进稳增长、防风险、调结构、提效益等重点工作，促进金融服务提质增效，实现全行稳中有进的发展格局。

第六节 股东会情况

一、股东会的通知、召集、召开情况

公司股东会由董事会依法召集。公司充分尊重中小股东参与股东会的权利，董事会下设董事会办公室，负责股东的日常接待与联系工作，采取逐一电话联系的方式征求广大股东参加股东会的意愿，以诚恳和严谨的态度接待股东每次电访与来访，回应股东就自身重大关切的问询。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年度股东会1次。会议有关情况如下：

公司于2026年2月26日在公司网官网和《太仓日报》上发布了《江苏太仓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公告》，公告列明了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提交审议的事项，并说明了股东有权出席或可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行使表决权，及有权出席会议的股东的股权登记日、出席会议股东的登记办法、公司联系地址和联系人等事项。

公司于2026年3月18日召开了江苏太仓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2025年年度股东会经江苏策霖律师事务所见证，出具了如下法律意见：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商业银行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相关决议合法有效，会议记录真实、完整，本次股东会合法有效。

二、股东会的审议情况

2026年3月18日下午14:00，2025年年度股东会在公司三楼会议中心如期举行。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共83人，所持（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为103906.7982万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82.25%，占有表决权的股份总额的98.88%，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与会股东和股东代理人审议了《二〇二五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草案）》《二〇二五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草案）》《二〇二五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草案）》《二〇二六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草案）》《二〇二六年度金融资产投资方案（草案）》《关于股东会对董事会进行直接授权的议案》《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投资入股江苏射阳太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吸收合并江苏射阳太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并设立分支机构的议案》等事项，听取了《二〇二五年度大股东评估报告》《二〇二五年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二〇二六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报告》《审计委员会对本行董事会和董事二〇二五年度履职评价报告》《审计委员会对本行高级管理层及成员二〇二五年度履职评价报告》《独立董事二〇二五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等相关报告。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股东没有提出会议通知中未列出的新提案。

三、股东大会的表决和决议情况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出席大会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进行了表决。《二〇二五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草案）》《二〇二五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草案）》《二〇二五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草案）》《二〇二六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草案）》《二〇二六年度金融资产投资方案（草案）》《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等 6 项议案均有 103906.7982 万股同意，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100%通过。《关于股东会对董事会进行直接授权的议案》《关于投资入股江苏射阳太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吸收合并江苏射阳太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并设立分支机构的议案》等 3 项议案均有 102689.5133 万股同意，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额的 98.83%；1217.2849 万股弃权，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额的 1.17%。《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等 3 项议案均有 93349.1754 万股同意，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额的 89.84%；10557.6228 万股弃权，占本次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额的 10.16%。

四、股东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按照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决议，公司认真规划 2026 年度工作，董事会向高级管理层下达了《2026 年度经营目标》；公司组织实施了 2025 年度利润分配，进行了干部员工薪酬的兑付以及股东的分红；公司持续推进吸收合并江苏射阳太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相关事宜。根据商业银行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公司及时在官方网站上发布了《2025 年年度报告》《2025 年度审计报告》；公司及时向监管部门提交《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的请示》《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请示》，需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苏州监管分局核准后，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第七节 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及高级管理层与员工情况

一、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及高级管理层基本情况

(一) 现任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高级管理层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期末持股数
庄颖杰	董事长	男	1975.11	本科	0
王星	执行董事 行长	男	1973.11	本科	667,004
马志刚	执行董事 副行长 (审计委员会委员)	男	1984.1	硕士	265,291
韩文斌	执行董事 副行长	男	1988.7	硕士	0
朱险峰	非执行董事	男	1970.3	本科	0
钱向东	非执行董事(审计委员会 委员会委员)	男	1973.2	本科	0
潘锦超	非执行董事	男	1968.9	本科	1,949,037
周黎明	非执行董事	男	1974.1	本科	13,970,323
权小锋	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 委员会委员)	男	1981.4	博士	0
吴宝华	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 委员会委员)	男	1979.1	本科	0
盛天翔	独立董事	男	1983.11	博士	0
汤晓建	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	男	1989.12	博士	0
刘晓	独立董事	女	1985.10	博士	0
张静	职工董事(审计委员会 委员会委员)	女	1991.03	硕士	0

徐卫忠	副行长	男	1977. 10	硕士	0
王浩	副行长	男	1979. 09	本科	0
万丽玲	董事会秘书、行长助理、公司金融部总裁	女	1979. 11	本科	162, 655

（二）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和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 董事简历

庄颖杰先生

1975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吴江市八都信用社记账员，吴江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财务科经费会计、营业部大发分社会会计，吴江市八坼农村信用社副主任，吴江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国际业务部副总经理、副主任，吴江农村商业银行国际业务部主任、副主任（主持工作），吴江农村商业银行桃源支行行长、党支部书记，吴江农村商业银行桃源（青云、铜罗）支行行长，吴江农村商业银行总行党委委员、副行长兼桃源支行行长、总行代履行长、总行党委副书记、总行行长。报告期末，任太仓农村商业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

王星先生

1973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工程师。历任上海宝钢自动化部技术员，太仓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计算机中心技术员、副总经理，太仓农村商业银行科技信息部总经理、副行长。报告期末，任太仓农村商业银行党委副书记、董事、行长。

马志刚先生

1984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硕士学历。历任民丰农村商业银行小微贷款中心副总经理、微小信贷专营中心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微小信贷专营中心总经理，常熟农村商业银行小微贷总监，镇江农村商业银行小微贷总监、党委委员、副行长。报告期末，任太仓农村商业银行党委委员、董事、副行长。

韩文斌先生

1988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硕士学历，助理经济师。历任太仓农村商业银行牌楼支行柜员、浮桥支行风险经理、浮桥支行客户经理、岳王支行客户经理、信贷管理部科员、沙溪支行信贷主管、灌南支行风险副

行长、灌云支行风险副行长、小微金融事业部总经理、沙溪支行行长、董事会秘书。报告期末，任太仓农村商业银行党委委员、董事、副行长。

朱险峰先生

1970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本科学历，会计师。历任太仓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助理，苏州安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项目经理，新联谊会计师事务所苏州分所审计项目经理，太仓市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业务部经理、副总经理，太仓市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太仓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0 年 8 月至 2022 年 8 月期间，曾担任太仓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报告期末，任太仓农村商业银行董事，太仓市太詠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太仓溇华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太仓市城乡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兼总经理，太仓市城镇化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兼总经理，太仓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钱向东先生

1973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历任张家港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鹿苑信用员工、资金营运科办事员，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资金营运科科长助理、计划信贷科副科长、计划资金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锦丰支行行长，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运营管理部总经理、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工会主席、纪委副书记、党委工作部主任、金融市场部代理负责人。报告期末，任太仓农村商业银行董事，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行长助理、工会主席。

潘锦超先生

1968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衬衫经营部供销员、太仓市锦超衬衫有限公司总经理。报告期末，任太仓农村商业银行董事，苏州锦超针纺织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苏州新超针纺织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苏州锦超服饰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锦超服饰（贵州）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太仓锦超商务咨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上海羽飞实业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周黎明先生

1974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民主建国会，本科学历。历任苏州泰隆精密化工有限公司财务会计，太仓市开乐电缆厂财务会计，苏州长荣灯饰有限公司会计主管，苏州荣文库柏照明系统有限公司财务经理。报告期末，任太仓农村商业银行董事，太仓市荣文贸易有限公司总经理，苏州圣梵元贸易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苏州云怡化纤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苏州荣文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权小锋先生

1981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博士学历，教授、博士生导师。历任苏州大学东吴商学院副教授，海门农村商业银行独立董事，苏州苏试试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报告期末，任太仓农村商业银行独立董事，苏州大学东吴商学院教授，上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南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苏州国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吴宝华先生

1979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四级律师。历任江苏新中远律师事务所实习律师、律师，江苏众谊律师事务所主任，江苏华保律师事务所主任。报告期末，任太仓农村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北京市盈科（太仓）律师事务所律师、管委会副主任。

盛天翔先生

1983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博士学历，教授。历任中国银行江苏省分行理财经理、产品经理、风险经理、战略规划经理，中国银行全球调研专家组成员，南京农业大学金融学院讲师。报告期末，任太仓农村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南京农业大学金融学院金融科技系主任、教授，高邮农村商业银行独立董事。

汤晓建先生

1989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博士学历，副教授。历任南京农业大学金融学院讲师。报告期末，任太仓农村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南京农业大学金融学院会计系主任、副教授，泰州市数据产业园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溧水农村商业银行独立董事，滁州多利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海德莱特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刘晓女士

1985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国民主促进会会员，博士学历。历任中国城市建设研究院有限公司副研究员、项目负责人，清华大学科技园博士后，德国国际合作机构项目主任。报告期末，任深圳斯达领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ESG 总监，太仓农村商业银行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已于 2026 年 7 月 29 日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苏州监管分局核准）。

张静女士

1991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硕士学历。历任太仓农村商业银行时思支行柜员、法律合规部科员、特殊资产管理部科员、法律合规部业务主管。报告期末，任浮桥支行业务主管（公司），太仓农村商业银行职工董事（任职资格已于 2026 年 6 月 25 日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苏州监管分局核准）。

2. 审计委员会委员简历

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成员为：汤晓建先生、权小锋先生、吴宝华先生、马志刚先生、钱向东先生、张静女士。其中，汤晓建先生任主任委员。

审计委员会委员简历见“董事简历”。

3.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王星先生**

公司董事兼行长，简历见“董事简历”。

马志刚先生

公司董事兼副行长，简历见“董事简历”。

徐卫忠先生

1977 年 10 月出生，江苏苏州人，中共党员，硕士学历，经济师。历任吴江农村商业银行园区支行（筹）行长，总行行长助理（其间先后兼任园区支行（筹）行长、高新支行行长、苏州与异地业务总部总监），苏州农村商业银行总行行长助理（其间先后兼任苏州与异地业务总部总监、高新支行行长、公司金融总部总监、战略客户部总经理），苏州农村商业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报告期末，任太仓农村商业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

王浩先生

1979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历任常熟农村商业银行练塘支行柜员、公司业务部办事员、信贷管理部办事员、张桥支行负责人、张桥支行副行长（主持工作）、张桥支行行长、杨园支行行长、三农金融部总经理、辛庄支行（中心支行）负责人、辛庄支行（中心支行）行长、授信审核部总经理，镇江农村商业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报告期末，任太仓农村商业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

韩文斌先生

公司董事兼副行长，简历见“董事简历”。

万丽玲女士

1979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历任太仓农村信用社总行营业部员工、信贷员，太仓农村商业银行陆渡支行行长助理、副行长，浏河支行副行长（主持工作）、支行行长、零售金融部总经理、行长助理兼零售金融部总经理、行长助理兼公司金融部总经理。报告期末，任太仓农村商业银行董事会秘书、行长助理、公司金融部总裁。

（三）现任董事在公司以外的任职情况

姓名	本公司职务	任职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朱险峰	非执行董事	太仓市太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太仓溟华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
		太仓市城乡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
		太仓市城镇化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兼总经理
		太仓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钱向东	非执行董事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行长助理、工会主席
潘锦超	非执行董事	苏州锦超针纺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苏州新超针纺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苏州锦超服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锦超服饰（贵州）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太仓锦超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上海羽飞实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周黎明	非执行董事	太仓市荣文贸易有限公司	总经理
		苏州圣梵元贸易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苏州云怡化纤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苏州荣文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权小锋	独立董事	苏州大学	教授、博士生导师
吴宝华	独立董事	北京市盈科（太仓）律师事务所	律师、管委会副主任
盛天翔	独立董事	南京农业大学	金融学院金融科技系主任、教授
汤晓建	独立董事	南京农业大学	金融学院会计系主任、副教授、硕士生导师
刘晓	独立董事	深圳斯达领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ESG 总监

（四）审计委员会外部委员在公司以外的任职情况

姓名	本公司职务	任职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汤晓建	独立董事 (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	南京农业大学	金融学院会计系主任、副教授、硕士生导师
权小锋	独立董事	苏州大学	教授、博士生导师
吴宝华	独立董事	北京市盈科（太仓）律师事务所	律师、管委会副主任
钱向东	非执行董事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行长助理、工会主席

（五）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及高级管理层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人员及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动。

二、员工情况

（一）员工数量及变化

单位：人

人员结构	报告期初	报告期末	期末比期初
在职员工	915	920	5
退休员工	277	286	9
合计	1192	1206	14

(二) 报告期末在职人员结构

单位：人、%

人员结构	人数	占比
35 岁（含）以下	446	48.48%
36 岁至 45 岁（含）	263	28.59%
46 岁至 55 岁（含）	127	13.80%
56 岁及以上	84	9.13%
硕士研究生学历	55	5.98%
大学本科学历	761	82.72%
其他	104	11.30%

三、薪酬政策

公司建立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委员人数 5 人，由独立董事权小锋任主任委员，其他委员包括盛天翔、汤晓建、韩文斌、朱险峰。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的主要职责包括：拟定或审议董事和经营管理层成员的选任程序和标准，对拟任人选的任职资格进行初步审核，向董事会提出建议；拟定或审议董事和高级管理层的任免、改选（聘）等方案，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并对方案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提出优化董事、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建议和意见；拟定或审议薪酬管理与考核等的政策和制度及相关重大事项，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并对政策和制度的落实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拟定或审议薪酬考核分配、股权激励等方案，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并对方案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对董事和高级管理层的绩效进行考核与评价，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并对董事和高级管理层的履职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提出优化和完善薪酬管理与考核的建议和意见；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项。

公司旨在合理控制人力资源成本的基础上，充分调动广大员工的积极性

和主观能动性，遵循按劳分配、效率优先、兼顾公平及可持续发展的原则，制定了一系列薪酬政策。目前，公司执行的薪酬制度包括《稳健薪酬管理办法》《第七届董事薪酬制度》《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办法》《员工薪酬管理办法》《延期支付管理办法》等。

公司以岗位价值、技能要求、业绩贡献和个人能力素质为薪酬分配的主要依据，并参考苏州地区和太仓市社会平均工资水平和金融行业平均水平、劳动力市场的供求状况、生活费用与物价水平。公司员工薪酬由岗位工资、绩效工资、专项奖、福利与补贴组成。其中，岗位工资根据员工的薪酬等级确定；绩效工资包括月度、季度、年度绩效工资；福利与补贴由专龄补贴、节假日津贴等组成。公司根据国家法律规定为员工依法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等“五险一金”，此外还提供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补充福利，主要包括企业年金、补充医疗保险等。

公司董事长、行长其绩效薪酬计提延期支付比例高于 50%，分管资金业务的领导班子成员计提比例不低于 60%，其他领导班子成员、各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对风险有重要影响的岗位不低于 40%，延期支付期限不少于 3 年。公司按照相关办法对因违法违规违纪行为或出现职责范围内风险超常暴露等情形的员工，均进行了相应绩效薪酬的追索扣回。

第八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业务经营范围

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和有关部门批准，并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公司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银行业务（吸收本外币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本外币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本外币拆借；从事本外币银行卡业务；提供国内外信用证服务及本外币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二、主要经营概览

报告期内，公司坚守服务“三农”、支持小微的市场定位，紧紧围绕“提

质扩面、精准发力、风险可控、协同高效”核心原则，扎实推进各项重点工作落地见效。全行经营运行总体平稳，规模实力稳步增强，业务结构持续优化，资产质量保持稳健。（以下数据为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1104报表法人口径）

（一）存款业务。至2026年二季度末，全行各项存款余额680.22亿元，比年初增长40亿元，增幅6.25%。其中，对公存款余额160.90亿元，比年初增加12.13亿元，增幅8.15%；储蓄存款余额519.31亿元，比年初增长27.86亿元，增幅5.67%。

（二）贷款业务。至2026年二季度末，全行资产规模达到911.92亿元。各项贷款余额556.60亿元，比年初增长42.33亿元，增幅8.23%。其中，对公贷款429.07亿元，比年初增长38.06亿元，增幅9.73%；零售贷款余额127.53亿元，比年初增长4.27亿元，增幅3.46%。

（三）资产质量。至2026年二季度末，全行贷款利息回收率97.45%；五级不良贷款余额5.83亿元，不良贷款率1.05%，较上年末持平；拨备覆盖率326.34%；流动性比例67.98%。各项监管指标符合稳健经营要求。

（四）经营效益。2026年二季度末，全行实现营业收入14.48亿元，同比下降0.88亿元，降幅5.73%；实现净利润3.24亿元，同比增长0.13亿元，增幅4.18%；实现金融增加值7.61亿元，同比降幅6.28%；股东权益74.06亿元，资本利润率8.95%。

（五）经营定位。至2026年二季度末，各项贷款占比达到61.04%；大额贷款占比24.09%，较年初增加3.07个百分点；涉农及小微企业贷款占比83.84%；普惠型农户贷款和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增速1.23%，低于各项贷款（不含贴现）增速10.42个百分点。其他定位指标均符合监管要求。

（六）自营投资非金融企业债风险信息情况。至2026年6月末，全行自营投资债券投资合计262.19亿元，其中非金融企业债券41.19亿元，占比15.71%。非金融企业债券投资债项评级均在AA+（含）以上。目前非金融企业债券估值正常，无违约债券。

三、主要业务数据摘要

（一）存款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报告期初	报告期末	期末比期初 (%)
各项存款余额	6,402,156.59	6,802,175.89	6.25
其中：定期存款	4,876,289.45	5,174,933.91	6.12
活期存款	1,525,867.14	1,627,241.98	6.64
其中：对公存款	1,487,680.80	1,609,029.27	8.16
储蓄存款	4,914,475.79	5,193,146.62	5.67

注：本表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1104报表法人口径编制。

（二）贷款情况

1. 按客户类别分类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客户类别	报告期初		报告期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公司类贷款	3,910,089.99	76.03	4,290,655.28	77.09
个人类贷款	1,232,573.47	23.97	1,275,317.78	22.91
合计	5,142,663.46	100.00	5,565,973.06	100.00

2. 按担保方式分类

单位：人民币 万元、%

担保方式	报告期初		报告期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信用贷款	365,674.06	7.11	457,967.45	8.22
保证贷款	1,663,482.09	32.34	2,049,280.18	36.82
抵押贷款	2,342,346.26	45.55	2,402,993.21	43.17
质押贷款	85,894.10	1.67	66,527.97	1.20
银行承兑汇票贴现	685,266.95	13.33	589,204.25	10.59
商业承兑汇票贴现	—	—	—	—
合计	5,142,663.46	100.00	5,565,973.06	100.00

3. 按行业分布分类

单位：人民币 万元、%

行业分类	报告期初		报告期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农、林、牧、渔业	61,653.02	1.20	63,895.02	1.15
采矿业	20.00	0.01	0.00	0.00
制造业	1,806,281.32	35.12	1,915,393.63	34.41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29,389.38	0.57	70,375.77	1.26
建筑业	397,375.60	7.72	437,243.88	7.86
批发和零售业	815,279.50	15.85	972,254.52	17.47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72,626.63	3.36	173,435.48	3.11
住宿和餐饮业	100,723.24	1.96	111,817.38	2.01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1,779.47	0.23	9,430.02	0.17
金融业	48.49	0.01	60.00	0.01
房地产业	189,611.94	3.68	218,129.55	3.92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03,911.36	5.91	362,426.28	6.51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	60,724.34	1.18	62,359.59	1.12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7,732.01	0.54	49,188.47	0.88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37,839.81	0.73	39,148.53	0.70
教育	3,981.43	0.08	3,991.16	0.07
卫生和社会工作	3,268.17	0.06	3,359.93	0.06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30,334.03	0.59	36,992.38	0.66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	—	0.00	0.00
国际组织	—	—	0.00	0.00
个人贷款（不含个人经营性）	545,664.24	10.61	580,838.57	10.44
买断式转贴现	471,649.10	9.17	348,739.64	6.27
买断其他票据类资产	72,770.38	1.42	106,893.26	1.92
合计	5,142,663.46	100.00	5,565,973.06	100.00

4. 按五级风险分类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风险分类	报告期初		报告期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正常贷款	5,019,770.33	97.61	5,408,514.01	97.17
关注贷款	68,993.58	1.34	99,125.79	1.78
次级贷款	33,938.73	0.66	35,284.09	0.64
可疑贷款	10,340.48	0.20	5,144.15	0.09
损失贷款	9,620.34	0.19	17,905.02	0.32
合计	5,142,663.46	100.00	5,565,973.06	100.00

5. 前十名贷款客户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排名	客户	报告期末 贷款余额	占贷款总额 比例	占资本净额 比例
1	客户 1	31,000.00	0.56	3.94
2	客户 2	29,750.00	0.53	3.77
3	客户 3	26,300.00	0.47	3.34
4	客户 4	25,800.00	0.46	3.28
5	客户 5	24,950.00	0.45	3.17
6	客户 6	22,000.00	0.39	2.80
7	客户 7	21,442.00	0.39	2.73
8	客户 8	21,000.00	0.38	2.67
9	客户 9	20,432.00	0.37	2.60
10	客户 10	20,100.00	0.36	2.55
合计		242,774.00	4.36	30.85

注：上表均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1104报表法人口径编制。

(三) 效益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上年同期	报告期末	增减幅度
利息净收入	53,321.21	58,832.20	10.3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694.36	3,548.05	109.40
投资收益	29,368.14	21,756.35	-25.92
营业税金及附加	754.05	800.75	6.19
业务及管理费支出	24,716.04	18,492.23	-25.18
营业利润	33,480.55	35,208.95	5.16
营业外收支净额	-48.65	-496.27	920.08
利润总额	33,431.90	34,712.68	3.83
净利润	31,078.60	32,448.45	4.41

注：本表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1104报表法人口径编制。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上年同期	报告期末	增减幅度
利息净收入	60,896.34	66,074.13	8.5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663.74	3,503.73	110.59
投资收益	29,368.14	21,756.35	-25.92
营业税金及附加	822.79	858.98	4.40
业务及管理费支出	27,744.90	21,407.21	-22.84
营业利润	33,913.07	32,364.49	-4.57
营业外收支净额	-59.86	-547.43	814.52
利润总额	33,853.21	31,817.06	-6.01
净利润	31,450.36	30,944.11	-1.61

注：本表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1104报表合并口径编制。

三、关联交易和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一直坚持诚信、公允的商业原则，坚持处理关联交易与处理一般客户的银行业务一致，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定的各项业务管理规章制度进行操作。同时，公司董事会设立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负责审查重大关联交易，控制交易风险。

报告期内，我行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主要涉及银行存款、贷款、贴现、承兑汇票等业务，贷款方式为抵押、质押和保证，未向关联方发放信用贷款。关联贷款还本付息情况良好，未发现由道德风险引发的不良贷款。所有关联

交易符合公允诚信原则，授信条件不优于其他非关联方交易。从关联交易数量、结构和质量分析，现有的关联交易对公司正常经营活动不会产生重大实质影响。公司将持续遵循诚实信用及公允原则开展关联交易，严格按监管部门要求规范关联交易管理。

报告期末，公司全部关联方用信净额 125805.41 万元，占我行资本净额的 15.99%，符合金融监管总局全部关联方授信余额不超过我行资本净额 50% 的规定。公司最大单一关联集团 - 苏州国信集团有限公司授信余额 27980 万元，占本行资本净额的 3.56%，符合金融监管总局单一关联集团总额不超过我行资本净额 15% 的规定，符合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苏州监管分局核定我行目标值不超过 13.5% 的要求。公司已将关联方清单与整体关联度进行系统控制，并持续加强对关联方的管理。

报告期末，全部关联方关联交易余额（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 1104 报表法人口径）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关联方名称	存款 余额	贷款 余额	贴现 余额	开出 银行承兑	开出 信用证	开出 保函
持有 5% 及 5% 以上 股份股东	7101.49	0.00	0.00	5005	0.00	0.00
我行 5% 以上股 东、内部人、内 部人近亲属及 关系密切的家 庭成员直接、间 接、共同控制的 企业或可施加 重大影响的法 人或其他组织	59549.05	117402.00	4610	36500.24	0.00	0.00
关联自然人	10050.98	1570.25	0.00	0.00	0.00	0.00
合计	76701.52	118972.25	4610.00	41505.24	0.00	0.00

四、集团客户及管理情况

严格按照原银保监会《商业银行集团客户授信业务风险管理指引》规定，确保单一集团客户授信不超限额比例。按监管规定，公司法人口径单一集团客户表内外授信余额应不得超过118028.62万元。报告期末，最大授信集团为浏岛集团，集团表内外授信净额为93440万元，占资本净额的11.88%，未超过单一集团客户授信限额比例。

五、不良贷款及管理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法人口径五级不良贷款余额为58333.26万元，比报告期初增加4433.71万元，不良贷款率为1.05%，较年初持平；公司合并口径五级不良贷款余额为63281.84万元，比年初增加3822.28万元，不良贷款率为1.08%，比年初下降0.01个百分点。公司采取的措施有：

（一）优化激励考核。完善分层清收激励方案，对现金清收、资产转让、核销追偿设置差异化奖励，建立周通报、月评比机制，营造全员攻坚、比学赶超的清收氛围，充分调动支行、客户经理清收主动性。

（二）创新不良专项清收模式。针对仓外机构不良占比高、异地执行难痛点，推行“风险主管+专职清收人员+外部合作律师”专项攻坚小组，分片包干异地不良客户，上门约谈、财产查控同步推进，降低异地处置成本、提升回款效率。

（三）强化全流程司法执行联动。深化与外部律所、属地法院常态化协作，加快案件立案、开庭、评估、拍卖全流程审批节奏；重点盯紧抵押房产，缩短查封至变现周期，最大化抵押物现金回收价值。

（四）拓展多元化市场化处置渠道。除常规现金清收、司法拍卖外，批量推进债权转让、债务重组、以资抵债等创新处置方式，针对大额对公表外不良、零散个贷不良分类制定处置方案，拓宽回款渠道，实现不良资产价值最大化。

六、抵债资产及管理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法人口径抵债资产余额 0 万元，较报告期初无变化。公司合并口径抵债资产余额 34.36 万元，较报告期初无变化。

公司通过第三方评估，采用公开拍卖、协议转让等多种处置方式，继续加大抵债资产处置力度，积极做好抵债资产日常管理，提高资产的收益率，

并通过建立健全规章及奖励制度，调动清收不良资产工作的积极性，以减少资产损失。

七、公司面临的风险分析及相应对策

报告期内，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合规风险、声誉风险、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等。

（一）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情况

1. 信用风险。公司已构建了业务条线、风险条线和审计条线三道防线的信用风险管理模式。报告期内，公司不良贷款规模持续有效控制，不良贷款占比较年初有所下降。新形成不良贷款主要分布在制造业及个人贷款。报告期末，公司（法人口径）不良贷款余额 58333.26 万元，比年初增加 4433.71 万元，不良率 1.05%，与年初持平；逾期 60 天以上贷款与不良贷款比例为 96.12%，较年初 89.42% 上升 6.7 个百分点；利息回收率 97.45%，比上年上升 1.12 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 326.34%，比年初减少 17.48 个百分点。当年新形成不良贷款比例为 0.55%（余额口径），较上年同期下降 0.11 个百分点。

2. 市场风险。公司持续完善金融市场部组织结构，形成了以金融市场部为核心的“3+1”架构模式，总行风险管理部派驻风险专员进行专业风险管控，运营管理部及计划财务部负责金融市场业务的清算、对账、账务处理等工作，资金业务形成了前、中、后台一体化的完整业务流程及架构。报告期末，公司（省联合银行口径）银行账簿方面，存贷款利差 1.66%（省联合银行口径），较年初 1.52% 提升 0.14 个百分点，净利差 1.19%，较年初 1.12% 提升 0.07 个百分点；账户 TPL（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票面投资余额 69.70 亿元，公允价值变动（含基金净值变动）4689.45 万元；账户 OCI 票面投资余额 91.93 亿元，公允价值变动 7632.29 万元；账户 AC 票面投资余额 134.72 亿元，市价高于账面成本 16101.02 万元。其中债券（不含同业存单）投资合计 257.35 亿元，平均久期 5.53 年。汇率风险方面，外汇总净敞口头寸折人民币 290.52 万元，符合行内目标和监管要求。公司暂无相关金融衍生产品业务方面，国别风险的各项指标均未触及限额且变化幅度较小。

3. 流动性风险。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相对审慎，公司流动性风险偏好适中，流动性各项指标均高于监管值，总体流动性风险可控并处于合理水

平。报告期末，公司（法人口径）流动性比例 67.98%，较年初降低 12.38 个百分点，高于监管值 42.98 个百分点；我行流动性缺口率（90 日）-1.83%，较年初提高 4.99 个百分点，高于监管值 8.17 个百分点；我行流动性缺口率（30 日）-0.53%，较年初下降 3.39 个百分点，高于监管值 9.47 个百分点；我行流动性缺口率（7 日）-0.92%，低于年初 11.97 个百分点，高于监管值 9.08 个百分点；核心负债比例 70.32%，高于年初 10.17 个百分点，高于监管值 10.32 个百分点；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 202.02%，较年初降低 85.42 个百分点，高于监管值 102.02 个百分点；流动性匹配率 175.18%，低于年初 10.65 个百分点，高于监管值 75.18 个百分点；7 日内到期的资产与同业负债缺口率 28.74%，较年初降低 45.11 个百分点，高于监管值 28.74%。在存款客户集中度方面，前十大存款客户的存款余额合计 40.67 亿元，合计占比 5.98%，比年初降低 0.39 个百分点，总体占比不高，存款集中度风险可控。虽然仍存在一定的流动性缺口，但在可控范围内；在日常管理中，结合机构资金头寸预报以及业务到期情况，公司能提前做好资金计划来防止偿付性流动性风险。

4. 操作合规风险。公司逐步完善操作风险管理体系，由法律合规部牵头各条线部门定期组织梳理业务流程与管理流程风险点，识别关键操作风险点，建立操作风险关键风险指标监测，重要操作风险事件及时上报，完善操作风险事件库。公司明确了操作风险管理治理架构与职责体系、操作风险三大工具（风险控制与自我评估 RCSA、关键风险指标 KPI、损失事件收集 LDC）的管理、操作风险报告等事项。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要求，提升操作风险管理能力，公司运用省版合规平台持续完善员工非现场监测、智能识别等管控手段。报告期内，公司风险偏好指标管理情况较好，未发生相关业内案件。报告期末，公司操作风险关键指标均未超过预警值及控制值，其中操作风险损失率为 0.1%、重大操作风险损失事件次数和“三防一保”责任性事故均为 0。公司持续加强员工行为管理，常态化开展合规宣导与案防警示教育，严肃违规问责，有效规避操作风险事件。

5. 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公司紧紧围绕人民银行反洗钱工作要求，上级监管部门关于反恐怖融资具体指示，强化反洗钱管理，从内部监管、系统建设和优化设计等维度发力，做好自评估问题整改。有序推进反洗钱系统升级

优化项目，同步开展数据治理，推动公司整体基础数据质量稳步提升。扎实开展反洗钱培训和宣传，向公众普及反洗钱与反恐怖融资知识的同时，持续强化公司风险防控建设能力。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相关洗钱与恐怖融资风险事件。

6. 信息科技风险。信息科技风险监测指标中，重要信息系统灾备覆盖比率为 100%、核心系统可用比率为 100%、重要信息系统可用率均为 100%；未发生重要网络通讯非预期中断，核心系统非预期中断，重要业务系统非预期中断，信息安全事件及信息科技外包重大风险事件。报告期内，公司开展应急演练 10 次，信息系统运行环境稳定。

7. 声誉风险。在复杂多变的经济环境下，公司持续增强危机意识，增强对新情况、新问题的敏感性和预判力，把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放在突出位置，优化消保制度体系，畅通投诉渠道，开展消保专项排查，强化消保宣传工作，加强对《个人信息保护法》的理解与运用，继续抓紧、抓实、抓好，强化主动服务意识，做好日常舆情监测与投诉反馈，完善消费者权益保护机制，进一步提高服务效率和服务质量，切实树立起公司良好的社会形象，有效遏制声誉风险事件发生。报告期内，公司共受理累计客户投诉数量 135 件，去除重复件为 78 件。上诉各项客户投诉，公司均已经积极与金融消费者平等协商并处理完毕。以上负面信息推送均持续化密切关注并切实处理，未形成明显网络舆情影响。

（二）面对风险采取的相应措施

1.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高级管理层加强对风险的管控。公司董事会制定了《全面风险管理中长期（2024-2028 年）发展规划》，确保风险偏好与长期发展目标相一致，建立健全风险管理架构，按季听取高级管理层对风险状况的报告，及时发现潜在风险点并提出改进要求。审计委员会监督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在风险管理方面的履职情况，定期对高级管理层提交的全面风险报告进行审查，针对发现的风险管理问题，及时进行监督评价与反馈。董事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严格把关大额授信和关联交易，监督和评估合规风险管理状况，督促高管层落实董事会关于风险、合规管理决议与建议。高级管理层组织建立完善的风险管理体系，包括风险识别、评估、监测和控制等环节，制定完善《全面风险管理办法》《战略风险管理办法》《声

誉风险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并根据董事会确定的风险偏好，制定各类风险的限额和指标体系，对风险进行量化管理，加强风险监测和措施管控，积极培育良好的风险管理文化。

2. 确定科学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一是公司的风险战略是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把握投放节奏和资产结构，寻求新的业务发展点，致力于市场空间的拓展，以达到自身的稳健发展。公司严格落实《全面风险管理办法》等文件要求，逐步实现风险管理全覆盖；提升风险管理能力，优化资产监控体系，规范授信客户评级管理。二是构建适应流程银行管理要求的专业化风险管理平台，发布公司《二〇二六年度风险偏好陈述书》，实行“控新增、防存量、清不良”的风险偏好策略。主要风险偏好指标均能量化，通过将风险偏好与限额指标偏离情况纳入各责任部室绩效考核，传导至各业务条线、分支机构、附属机构，确保偏好指标在全公司传达并执行。三是开展年度资本充足评估工作，通过结合定性和定量的手段、构建压力测试模型，充分评估公司资本和风险的匹配情况。内容包括相关风险的识别、各类风险的评估以及风险的压力测试工作。数据测算表明，受资本新规影响，在轻度、中度与重度压力情景下，公司 2025-2027 年各类资本充足率均能满足第二支柱资本附加后的资本充足率要求，无需采取资本应急措施。

3. 加强风险识别、计量、评估、监测、报告和控制。一是深化数字化风控平台建设，增强数字化风控平台应用能力。强化基础运维与差异化管理，综合运用各类贷前、贷中、贷后风控模型和人工经验线上线下相结合，把好客户准入关，实现主动的风险识别和控制，提升业务决策能力与效率、新产品风控能力，推进风险管理从人控到机控、从线下到线上、从事后到事中、事前的管理模式升级。二是有效识别客户风险，强化贷后管理。风险管理部门推动加强客户风险预警信号的识别和处置、贷后管理、风险计量、指标监测工作，逐季测算、评估、披露相关数据，探索提高风险管理量化工作，确保各类风险主要指标符合容忍目标。按季总结通报资产质量及信贷投放情况，向高级管理层作风险监测报告并为其决策提供参考，建立了一整套风险识别与管理的程序。三是不断加大逾欠息贷款催收化解力度。持续抓好存量贷款到期前管理，组织开展逾欠息贷款清收专项活动，突出化解处置逾欠息贷款的工作重心，坚决减少存量、遏制增量，将抓盘活、促清降作为信贷风险管

理工作之首。四是按要求开展 ICAAP 压力测试和环境信息披露，延续气候与环境的压力测试，提升公司在业务经营中面临监管政策环境、气候环境风险下的表现，主动将绿色金融纳入银行整体发展战略中，优化绿色信贷系统，对绿色金融识别、环境效益测算和统计报送等工作提供科技支撑，助力太仓地区经济社会绿色低碳转型。

（三）针对各类风险采取的具体对策

1. 针对信用风险，一是完善制度流程，制定《江苏太仓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授信工作指导意见》，强化“促业务、控风险、抓创新、优考核”四大管理支柱。以此构建覆盖前中后台的全流程、闭环式管理体系，驱动高质量可持续发展。二是加强审批及贷后管理，严格抵押物价格认定及折率，适度调严产品准入风控规则，优化支行权限动态调整机制，统一驻点审批人及风险主管的风险偏好，多措并举提升催收能力与效果。三是强化责任认定机制，修订完善问责条款，规范微贷管理部问责流程，形成典型案例通报机制，加强不良贷款问责警示力度。四是加强资金业务风控管理，按季出具资金业务的投后管理报告，继续引入外部咨询服务，巩固资金业务前中后台三分离管理模式的人员配置力量，并加强资金业务板块的智能风控建设。

2. 针对市场风险，一是严格控制市场风险限额，不断加强资金业务营运杠杆倍数的管理。公司资金业务营运杠杆倍数控制在 1.4 倍以内，非标资产完成压降。二是逐步压缩公募基金规模，2027 年 1 月末完成压降。三是始终坚持积极应对和审慎管理的原则，对国别风险进行定期监测，对于高风险国家/地区予以重点监控，对于涉及高风险国家/地区业务的客户的国际结算业务进行风险提示和全流程的跟踪，并对国别风险管理的限额进行定期评估并动态调整，促使国别风险整体可控。

3. 针对流动性风险，一是按季进行流动性压力测试，将风险因素的施压权重分为轻度、中度、重度三种不同程度，并根据压力测试结果做好流动性管理策略调整。从压力测试结果来看，在有效管理的前提下，我行的流动性风险是合理可控的。二是按月进行流动性风险指标预测，结合资产负债业务情况测算月末流动性比例、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90 日流动性缺口率指标，持续做好流动性指标监测，在指标临近预警值的情况下及时做好风险预警，

风险部门、财务部门及时与业务部门沟通协调，保证我行流动性风险水平处于合理水平。

4. 针对操作合规风险，一是推进重点领域操作风险管理，不断提升内部检查及整改问责工作质效，对全行检查实施全生命周期管理，序时推进 2026 年度检查项目立项计划，组织推动行内各项检查。二是加强员工行为管理，合规部门辅导各机构兼联合规风险员有序推进各项日常排查，完善省版合规系统个人亲属信息，常态化开展员工疑点数据预警核查工作，结合员工岗位性质，综合研判合理性，切实防范案件风险。三是做好外规内化的闭环管理，报告期内共收集外部监管制度及政策 154 项，强化外规梳理、分析及解读培训，通过协同办公系统外规内化工作流，提示督促相关部门修订完善制度，及时进行回顾返检，着力提升外规内化精准度、时效性。

5. 针对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一是完善反洗钱基础制度体系建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金融机构大额交易和可疑交易报告管理办法》《反洗钱特别预防措施管理办法》等监管最新制度，对《江苏太仓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额交易和可疑交易报告管理办法》《江苏太仓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反洗钱特别预防措施管理办法》在内的 5 项制度进行修订。二是加强反洗钱系统建设，完善对公账户、信用卡客户信息、代销贵金属等反洗钱系统各类监测模块运作，促使反洗钱系统上游数据覆盖所有我行业务。三是强化反洗钱数据治理，及时更新个人客户证件信息，对受益所有人信息、非居民涉税信息进行查漏补缺，进一步完善我行受益所有人基础信息，扎实推进受益所有人管理工作，协助各支行有序开展受益人识别及核验工作，及时排查、反馈并修复各类系统问题，保障业务顺畅推进。**四是**组织开展反洗钱相关会议培训与宣传工作，内容涵盖基础知识、内部控制、风险评估、系统建设、身份识别等方面，培训实操性强，宣传覆盖面广，切实提升员工反洗钱履职能力与风险防范意识。

6. 针对信息科技风险，一是修订《2026 年业务连续性演练计划表》，指导本年度的业务连续性工作，均达到了预期的效果，验证了备用系统的可用性和有效性，提升参与演练相关人员对预案的熟悉程度和应急处置能力。报告期内信息系统运行稳定，完成了 10 次应急演练，提升了系统管理水平，切实保障了业务连续性。二是加强外包风险管理，形成 2026 年服务商清单，

完善人力申请、面试、录取、入场、离场等一系列流程。上半年，基于现场人员效率和质量，对现场两名常驻外包人员进行了淘汰替换。此外，开展了供应商业务连续性评估，截止 6 月底已完成全部材料收集，完成 4 家供应商评估报告初版。三是强化信息科技开发管理，推进系统应用安全升级，应用软件国产化改造。完成了 5 个系统的架构升级，替换了 3 个系统的老旧服务器，完成 6 个系统国产化改造投产，同时推进超柜和 ATM 系统金融机具等 4 个系统的信创设备适配，提升自主可控能力与系统的安全运行能力。

7. 针对声誉风险，一是强化内部管理执行，将声誉风险管理纳入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明确网络舆情及声誉风险的扎口管理部门，设定舆情监测专岗专人负责，做到负面舆情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2 小时内及时响应并反馈接受情况，防止进一步发酵、舆论恶化。二是建立舆情监测软件 7×24 小时实时监测网络舆情，扩大舆情关注和搜索范围，第一时间抓取到第三方引起的关联类网络舆情，对可能引发重大网络舆情的突发事件、热点敏感问题，及时搜集掌握有关真实信息，做好应对处置准备，增强工作前瞻性和时效性，确保声誉风险管控有效。三是构建长效管理机制，将消保理念融入经营发展和业务开展的全流程，通过深入剖析投诉现状、分享实践经验，提升全员的服务意识和应对能力，构建和谐、稳定的金融消费环境。

八、内部控制和全面审计情况

（一）健全内控组织架构

公司遵照《公司法》《商业银行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以及监管规定要求建立了党委会、股东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高级管理层分权制衡的公司治理架构，建立了独立垂直的内部审计管理体系，实现了决策权与经营权、监督权的分离，确保各方独立运作、有效制约。完善公司章程，制定了党委会、股东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高级管理层及其下设机构的议事规则，明确了决策程序与职责权限。采用分级授权经营管理机制，按照业务前、中、后台要求设置相关职能部门与岗位，形成了职责分离、横向与纵向相互监督制约的内部控制组织架构。

（二）夯实制度管理根基

公司严格按照外部监管部门要求和实际经营情况，坚持“开办一项业务，先制定一项制度”的方针，及时开展外规内化解读与制度后评价，做好制度

“废、改、立”工作，确保制度的合规性、完整性、操作性、有效性与规范性。报告期内，持续推进制度流程全面梳理工作，促进信贷、运营、管理等各领域条线的制度流程优化与再造，建立起清晰、完整、可追溯的全行制度管理体系。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最新的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及公司经营管理需要对制度流程进行修订完善，共更新制度 176 项，其中修订 137 项，新增 39 项。公司重视外规内化工作，报告期内合规部门累计发出 49 份外规内化提示，提示督促相关部门修订完善制度，进一步提升了外规内化的精准度、时效性。公司现行有效的内部规章制度已覆盖所有条线，业务产品、操作流程、岗位职责与分工、监督检查、处罚问责等相关内容均清晰明确，能确保制度先行原则得以有力执行，真正实现了以制度促管理，以提升抓质量。

（三）完善检查监督体系

以“坚持问题导向、突出自律管控，强化价值创造”为基本原则，深化合规、审计联合检查机制，构建起了层次清晰、各司其职、协调运转、相互联动、内控严密的检查监督体系。由法律合规部扎口管理全行合规检查暨案件风险排查工作，牵头制定全年排查计划立项，序时推动全年 27 项合规检查项目落地；由审计稽核部扎口内部审计项目与委托外包审计项目，对 4 家支行、1 家村镇银行开展全面审计。公司重视内外部检查问题整改，按照《内外部检查问题整改工作管理办法》，明确整改标准、整改流程与问题风险程度分类，从制度、流程、人员、授权、岗责、执行等重要环节查漏洞、补短板、强弱项，加强检查工作标准化建设，力促发现问题联动式整改，严肃违规问题问责处理，实施检查工作全过程管控。

（四）强化审计稽核职能

公司聚焦强化审计稽核职能，深入践行风险导向原则，重塑审计流程，构建精细化问题分类管理与整改督促机制。报告期内，共开展审计项目 34 个。其中，全面审计项目 5 个、专项审计项目 7 个、中层干部离任审计 17 个、离岗审计 5 个。同时，公司大力挖掘管理提升与风险关注要点，借助大数据、人工智能搭建智能化审计平台，加大流程管控，强化审计建议及监督，压实责任追究与整改落实，精准搭建“审前-审中-审后”全流程审计，以科学立项、流程管控、整改问责、科技创新、源头治理、审计成效、人才培养“七个聚焦”实现审计工作提质增效，充分发挥审计部门风险防控第三道防

线的关键作用，为全行稳健运营与可持续发展筑牢根基。

（五）巩固案防长效机制

公司继续保持案防高压态势，遵循“查防并重、奖惩分明、标本兼治”基本原则，围绕案防管理“七项机制”抓落实，突出对重点机构、重点领域、关键岗位和重点人员的早期预防，常态化开展“十种人”动态监测，定期进行案防形势分析与报告，严防十种金融违法犯罪行为。报告期内，制定防范不法贷款中介长效工作机制，强化首贷违约监测及消费者权益保护宣教，巩固不法贷款中介集中专项整治工作成果，健全信贷管理长效机制，保障信贷资金安全。制定案防工作整改提升方案，压实案防主体责任，综合运用考核引领、科技赋能等措施，引导全行不断健全案防工作体系，形成“高管带头、全员践行”的案防工作长效机制。强化兼联合规风险员及纪检联络员队伍建设，由纪律监督室与法律合规部联合对全体员工的职业操守、行为准则和履职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规范诚信举报、信访、核查和处罚程序。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安全无事故，案件零发生。

（六）深化内控合规管理

公司持续围绕《合规案防中长期（2024-2028 年）发展规划》的各项要求，对照发展目标明确具体实施路径，以进一步提升我行内控合规管理质效和案件风险防控能力。公司坚定贯彻落实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聚焦风险漏洞，狠抓人员管理，注重统筹施策，加快补齐内控合规管理短板，筑牢内控合规“防火墙”，实现内控体系更加安全、内控效能持续提升、合规意识更加牢固、合规文化持续厚植的建设目标。公司加大对新业务、新产品设计、推广过程中的风险控制，加强金融创新业务风险评估，规范金融业务创新行为，有效防范金融创新业务潜在的各类风险。公司坚持“靶向施教、精准赋能”，紧扣当前金融监管趋严态势与合规文化建设要求，将合规教育作为防范金融风险的基础工程，近期面向信贷人员及新员工等关键群体，分层分类开展专题合规培训。培训紧扣岗位风险特征，采取“专题讲座+案例研讨+情景模拟”多元融合模式，通过典型案例剖析、情景模拟演练等方式，深入解析反洗钱、信贷合规、消费者权益保护等重点领域风险要点，践行合规要求的良好氛围。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在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方面存在重大缺陷。

第九节 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情况

一、机构网点建设

公司设有 1 家总行营业部、25 家太仓本地支行，6 家异地支行，发起成立 2 家村镇银行，均可直接受理小微企业金融服务需求。同时，在公司电子银行渠道设有企业融资需求受理入口，小微企业客户也可通过公司网址、微信公众号等线上渠道发起融资需求。

二、政策落实情况

公司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坚持服务“三农两小”定位，深耕本地实体经济，持续支持中小微企业稳经营、强信心。坚持差异化行业管理，多措并举推动小微企业金融服务高质量发展。抓实专项活动落地，精准对接企业融资需求，积极开展“全力惠民企再展新作为”活动，延长“春煦企航”专项复工复产走访活动，并开展省级风险分担产品投放专项奖励活动，充分调动一线业务动能。依托对公数字化管理平台开展走访营销，持续拓宽小微企业获客渠道。用好各类惠企政策工具，落实科技创新和技术改造再贷款、制造业贷款贴息、省“设备担”等政策，优化制造业中长期贷款投放机制，加大企业设备更新信贷支持力度；充分运用央行再贷款、政策性银行转贷款低成本资金，以优惠利率为小微企业提供信贷支持。严格落实监管部门小微企业贷款尽职免责相关制度，有序开展尽职认定工作。优化信贷审批流程，适配小微企业融资“短、频、快、急”需求，提升客户服务体验。完善专业化小微金融服务体系，在公司金融部设立“科技金融中心”，配齐专职人员，积极研发特色信贷产品，创新担保模式、简化业务流程，重点赋能科技型小微企业。不断健全小微企业敢贷愿贷能贷长效机制，夯实普惠小微发展基础。

三、信贷投放

（一）母公司情况

1. 报告期末，普惠小微贷款（单户授信总额 1000 万元以下<含>的小微企业贷款，包括：小型微型企业贷款+个体工商户贷款+小微企业主贷款）余额 153.16 亿元，较期初增速 0.37%；各项贷款增速（不含贴现）11.65%，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增低于各项贷款增速 11.28 个百分点。

2. 报告期初，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为 152.59 亿元，占各项贷款（不

含贴现)比重为 34.23%; 报告期末, 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占各项贷款(不含贴现)比重为 30.77%, 较期初降低 3.46 个百分点。

(二) 合并情况

1. 报告期末, 普惠小微贷款(单户授信总额 1000 万元以下<含>的小微企业贷款, 包括: 小型微型企业贷款+个体工商户贷款+小微企业主贷款)余额 178.92 亿元, 较期初下降 1%; 各项贷款增速(不含贴现) 10.38%, 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增速低于各项贷款增速 11.38 个百分点。

2. 报告期初, 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为 180.72 亿元, 占各项贷款(不含贴现)比重为 37.81%; 报告期末, 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占各项贷款(不含贴现)比重为 33.91%, 较期初降低 3.9 个百分点。

四、客户数量及贷款平均利率水平

(一) 母公司情况

1. 报告期初, 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户数为 11112 户; 报告期末, 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户数为 10856 户, 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户数较期初下降 256 户。

2. 报告期末, 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成本 3.65%, 比报告期初下降 37BP。

(二) 合并情况

1. 报告期初, 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户数为 14981 户; 报告期末, 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户数为 14191 户, 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户数较上年末降低 790 户。

2. 报告期末, 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成本 3.91%, 比报告期初下降 46BP。

第十节 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投诉处理情况

公司严格贯彻落实银行业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相关的法律法规要求, 健全消保制度体系、组织架构及团队建设, 做实金融产品服务消保审查, 完善负责人投诉接待日工作机制, 开展消保专项排查, 强化消保宣传工作, 保护好金融消费者权益, 持续巩固和谐金融环境, 切实履行好农村金融机构社会责任。

公司不断健全客户投诉处理流程, 采取“统一管理、分级处理、专人负责、逐级上报”的管理模式, 通过线上线下建立来电、来函、来访等多种受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其他对外担保事项。

3. 报告期内，公司拥有子公司 2 家，即江苏射阳太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江苏涟水太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其中，在江苏射阳太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数为 5166.8128 万股，持股比例为 50.9065%；在江苏涟水太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数为 4678.1280 万股，持股比例为 51%。

五、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相关监管部门和司法部门的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因违反金融统计相关规定、违反账户管理规定、违反特约商户管理规定、违反网络安全管理规定、违反数据安全管理规定、违反反假货币业务管理规定、违反人民币流通管理规定、占用财政存款或资金、违反信用信息采集、提供、查询及相关管理规定、未按照规定开展客户尽职调查等问题被中国人民银行苏州市分行处以警告并处人民币 164.83 万元罚款。

六、其他有必要让公众了解的重要信息

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有必要让公众了解的重要信息。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一、财务报表（见附件）

- （一）江苏太仓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负债表（母公司）；
- （二）江苏太仓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润表（母公司）。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会计差错

- （一）会计年度：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二）记账本位币：人民币。
- （三）报告期内无重大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 （四）报告期内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三、利润分配执行情况

（一）2026年2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二〇二五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草案）》。

（二）2026年3月18日，公司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二〇二五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草案）》，分配方式如下：

- 1. 按当年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5852.54 万元；

复投诉、有 2 件为同一投诉人重复投诉)。投诉事项均与客户开展了充分的双向沟通、交流和解释,得到了积极妥善的处理。

(二) 江苏涟水太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涟水太商村镇银行累计受理客户投诉 15 件,其中重复投诉 4 件(第三方投诉渠道共计 7 件,12345 渠道 1 件(已撤销)、监管部门转交的投诉 6 件;内部渠道投诉 8 件)。业务类型中 14 件为信贷业务,1 件为其他业务;按投诉原因分,因定价收费引起的投诉引起的投诉 1 件;因金融机构管理制度、业务规则与流程引起的投诉 3 件,因征信及催收纠纷引起的投诉 11 笔(2 笔重复投诉)。所有投诉事项均与客户开展了充分的双向沟通、交流和解释,得到了积极妥善的处理。

第十一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重大案件、重大差错、其他损失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案件、重大差错和其他损失情况。

三、收购及出售资产、分立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收购及出售资产、分立合并事项。

四、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重大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2. 报告期内,公司为江苏涟水太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再贷款质押担保,质押期限 12 个月。

江苏涟水太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我公司控股的子公司,该行向中国人民银行淮安市分行申请办理 6000 万元再贷款业务,并向我公司申请为该笔再贷款提供质押担保。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会议以现场会议方式,表决通过了《关于为江苏涟水太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再贷款质押担保的议案》。

报告期末,共有 1 笔质押担保。为江苏涟水太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再贷款质押担保 1 笔,金额 6000 万元,期限 2025 年 12 月 18 日至 2026 年 12 月 17 日。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其他对外担保事项。

3. 报告期内，公司拥有子公司 2 家，即江苏射阳太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江苏涟水太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其中，在江苏射阳太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数为 5166.8128 万股，持股比例为 50.9065%；在江苏涟水太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数为 4678.1280 万股，持股比例为 51%。

五、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相关监管部门和司法部门的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因违反金融统计相关规定、违反账户管理规定、违反特约商户管理规定、违反网络安全管理规定、违反数据安全管理规定、违反反假货币业务管理规定、违反人民币流通管理规定、占用财政存款或资金、违反信用信息采集、提供、查询及相关管理规定、未按照规定开展客户尽职调查等问题被中国人民银行苏州市分行处以警告并处人民币 164.83 万元罚款。

六、其他有必要让公众了解的重要信息

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有必要让公众了解的重要信息。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一、财务报表（见附件）

- （一）江苏太仓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负债表（母公司）；
- （二）江苏太仓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润表（母公司）。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会计差错

- （一）会计年度：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二）记账本位币：人民币。
- （三）报告期内无重大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 （四）报告期内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三、利润分配执行情况

（一）2026年2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二〇二五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草案）》。

（二）2026年3月18日，公司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二〇二五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草案）》，分配方式如下：

1. 按当年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5852.54 万元；

2. 按当年净利润的 33%提取任意盈余公积：19313.39 万元；
3. 按当年可供分配利润的 20%提取一般准备：16702.63 万元。其中：政府补贴提取一般准备 144.59 万元；
4. 向投资者按股本的 6.8%（含税）进行分红：8590.81 万元。其中，2%以送股方式（送股采取四舍五入法取整数股）派送股份，送股总额为 2526.7083 万股；4.8%以现金方式派发红利，现金分红 6064.10 万元；
5.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后剩余可供分配利润 33053.78 万元计入下年度分配。

（三）2026 年 5 月 13 日，公司进行了会计账户处理。

四、合并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江苏射阳太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涟水太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列入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行长、分管财务的副行长、财务负责人签章的会计报表。

二、载有公司董事长签名的半年度报告正本。

三、《江苏太仓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资产负债表（母公司）

编制单位：江苏太仓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2026年6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943,766,235.34	3,960,363,078.59
存放同业款项	293,180,869.00	556,913,145.58
拆出资金	-	2,937,229,800.9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发放贷款及垫款	55,653,305,691.43	49,725,167,886.59
金融投资：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7,000,033,270.14	3,037,288,587.60
债权投资	13,905,201,378.11	9,929,199,116.42
其他债权投资	9,419,750,670.52	12,290,970,831.3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500,000.00	2,5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80,046,800.00	80,046,800.00
固定资产	353,313,814.18	373,008,424.42
使用权资产	476,900.22	711,812.01
无形资产	73,531,609.51	79,331,791.84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7,571,333.90	478,996,859.61
其他资产	87,072,030.88	148,931,891.67
资产总计	91,279,750,603.23	83,600,660,026.62
负债和股东权益		
向中央银行借款	5,217,219,229.50	6,184,373,695.7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743,682,257.66	361,066,340.15
拆入资金	2,663,067,000.14	2,115,031,628.70
交易性金融负债	460,696,789.73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903,240,287.14	804,045,647.40
吸收存款	69,494,661,829.96	65,777,916,627.26
应付职工薪酬	152,304,316.50	206,321,369.22
应交税费	28,657,257.51	64,160,447.33
预计负债	34,414,744.89	55,425,527.92
应付债券		745,049,791.77
租赁负债	405,153.77	395,295.81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967,774.23	25,285,033.95
其他负债	56,437,288.00	68,261,655.81
负债合计	83,785,753,929.03	76,407,333,061.05
股东权益		
股本	1,288,620,636.00	1,263,353,553.00
其他权益工具	799,031,120.00	799,031,120.00
资本公积	641,636,601.00	641,636,601.00
其他综合收益	212,768,621.54	175,942,467.41
盈余公积	2,181,250,220.58	1,988,116,350.01
一般风险准备	1,715,667,101.48	1,548,640,804.48
未分配利润	655,022,373.60	776,606,069.67
股东权益合计	7,493,996,674.20	7,193,326,965.57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91,279,750,603.23	83,600,660,026.62

法定代表人：

行长：

主管会计工作的副行长：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母公司）

编制单位：江苏温仓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6年1-6月	2025年12月
一、营业收入	840,847,971.07	1,492,681,447.94
利息净收入	538,259,185.42	991,967,003.71
利息收入	1,125,091,889.13	2,275,028,986.81
利息支出	586,832,703.71	1,283,061,983.1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5,180,538.05	35,588,161.0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5,639,768.12	71,795,380.5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0,159,230.07	36,207,219.51
其他收益	361,111.58	1,445,857.0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7,626,292.08	463,892,676.8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62,769.50	-9,544,255.3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628.09	4,411,141.7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882.56	2,080,093.65
其他业务收入	702,802.79	2,840,769.33
二、营业支出	488,758,506.72	885,247,926.53
税金及附加	8,007,162.14	15,717,143.12
业务及管理费	184,922,288.12	537,190,192.82
信用减值损失	295,782,533.91	273,310,362.11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46,222.52	59,030,228.48
其他业务成本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52,089,464.35	607,433,521.41
加：营业外收入	298,144.49	1,094,163.51
减：营业外支出	5,260,825.87	8,886,479.7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7,126,782.97	599,641,205.22
减：所得税费用	22,642,257.28	14,387,051.9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4,484,525.69	585,254,153.2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4,484,525.69	585,254,153.2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7,478,815.51	-154,606,166.35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7,478,815.51	-154,606,166.35
1权益法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5,979,362.07	183,422,381.53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0.00	0.00
5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21,499,453.44	28,816,215.18
6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7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61,963,341.20	430,647,986.89
八、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0.25	0.44
稀释每股收益	0.25	0.44

法定代表人：

行长：

主管会计工作的副行长：

会计机构负责人：

